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年9月16日（星期五）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9月16日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9月16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9月16日下午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9月13日
7. 出席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张家港市人民中路15号国泰大厦2号楼4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增加董事会席位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3.00	《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4.01	选举张斌为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2	选举张健为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2022年8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瑞泰新材：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瑞泰新材：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瑞泰新材：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增加董事会席位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瑞泰新材：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瑞泰新材：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瑞泰新材：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 1.00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4.00需实行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独立董事已对议案 2.00、3.00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结果单独统计。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和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22年9月15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合规法务部）。

2. 登记时间：2022年9月15日9:00-11:00、14:00-17:00。

3. 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张家港市人民中路15号国泰大厦30楼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晓斌

联系电话：0512-56375311

传真：0512-55911196

与会人员费用自理。

4. 其他事项：现场出席的股东或股东代表请务必提前关注并遵守张家港市有关疫情防控的最新规定和要求，合理安排时间，提前到达会议现场，配合落实参会登记以及相关防疫要求。不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和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将无法进入本次会议现场，可通过网络投票参与表决，公司将提供必要的协助。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51238。
2. 投票简称：“瑞泰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3)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即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中的提案4.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2年9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9月16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 代表本人 (本单位) 出席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委托人名称: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

委托人签名 (或盖章) (委托人为法人的, 应当加盖单位公章):

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 (可按下表格式列示); 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 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增加董事会席位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3.00	《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 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4.01	选举张斌为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2	选举张健为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